

# 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8 年度专项资金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19〕4号）文件精神，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对 2018 年度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重点项目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评价工作情况

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完善了个性指标，于 2019 年 6 月对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8 年度重点专项资金的预算、项目申报、项目执行情况、项目绩效进行了全面评价。通过听取单位情况介绍、查阅会计凭证、核实支出数据、实地勘察、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获取相关资料，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相关要求，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对缴存单位和缴存个人发放了调查问卷。

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次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资金总指标金额 2295.05 万元，2018 年已确认支付金额 2010.88 万元，年

末指标结余 284.17 万元，资金核查比例为 100%。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内容

本次评价项目包括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分中心经费，2016 年、2017 年增值收益贡献奖，公积金事业发展基金，办公楼运行经费，天心、雨花、开福管理部租赁费。

1.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分中心经费：系铁路分中心四个季度经费，负责驻湘铁路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的归集、提取、贷款等管理工作。

2.2016 年度、2017 年度增值收益贡献奖：主要用于公积金中心及铁路分中心增值收益贡献奖金的发放及培训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公积金事业发展基金：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劳务费、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设备购置、取暖费、其他交通费、咨询费、专用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其他资本性支出。

4.办公楼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位于蔡锷路办公场地的房屋维修及日常维修费、办公费、电费、水费、劳务费、租赁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天心、开福、雨花管理部租赁费：用于天心区管理部、开福区管理部、雨花区管理部办公楼租赁。

### （二）绩效总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以及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

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稳中求进”总基调，以“住有所居”为总目标，稳步推进制度扩面，支持职工合理住房消费，梳理规范业务流程，创新管理服务机制，提高风险防控水平，推进各项业务协调发展。

### **（三）2018年具体绩效目标**

1.新增开户数。完成新增开户单位 800 家以上，新增开户职工 10 万人以上。

2.归集金额及增长率。完成住房公积金归集 115 亿元，归集增长率达到 10%。

3.个贷发放金额。完成住房公积金个贷发放 65 亿元，其中铁路分中心完成个贷发放 7.5 亿元。

4.个贷逾期率。个贷逾期率（代偿前）控制在 0.03% 以下。

5.增值收益率。实现增值收益率 1.5% 以上。

6.非“体制内”人员缴存比例。非“体制内”人员缴存人数占实缴人数比例达 30%。

7.满意度。采用五分量表法衡量，缴存单位和缴存个人满意度均达到 4.5 分以上。

## **三、项目资金情况**

### **（一）项目资金组成及执行情况**

长沙公积金管理中心本次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资金总指标金额 2295.05 万元，2018 年已确认支付金额 2010.88 万元，资金支出率 87.62%，年末指标结余 284.17 万元，占 12.38%。结余指

标结转 258.01 万元，年末结余结转率 11.24%。

## **(二) 项目资金分配及使用情况**

1.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分中心经费：本年预算安排数 729.00 万元，实际支出 729.0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无结余。

2.2016 年增值收益贡献奖：本年预算安排数 258.67 万元，实际支出 215.80 万元，资金使用率 83.43%，结余 42.87 万元。

3.2017 年增值收益贡献奖：本年预算安排数 352.21 万元，实际支出 280.52 万元，资金使用率 79.64%，结余 71.69 万元。

4.公积金事业发展基金：上年结余 43.46 万元，本年预算安排数为 295.15 万元，实际支出 298.51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88.16%，本年结余 40.10 万元。

5.办公楼运行经费：上年结余 10.66 万元，本年预算安排数 347.90 万元，实际支出 278.10 万元，资金使用率 77.56%，本年结余 80.46 万元。

6.天心、开福、雨花管理部租赁费：本年预算安排数 258.00 万元，实际支出 208.96 万元，资金使用率 80.99%，本年结余 49.04 万元。

## **四、项目实施情况**

### **(一)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为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提升管理服务水平、促进住房公积金发挥更大作用，公积金中心年初制定并下达了《2018

年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长金管发[2018]5号),以及《关于下达2018年住房公积金主要业务指标的通知》(长金管发[2018]13号),确保全面、超额完成任务目标。公积金中心成立了行政执法大队,加强行政执法管理、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对长沙市住房公积金的缴存、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另外建立了重大行政执法案件评审委员会,负责复杂疑难案件和重大行政处罚案件的集体审议。

## (二) 目标完成情况

1.新增开户数。年内完成新增开户单位3964家,目标完成率496%;完成新增开户职工24.57万人,目标完成率246%。

2.归集金额及增长率。年内完成住房公积金归集额122.56亿元,目标完成率106.57%,比上年增长18.12亿元,归集增长率达17.36%。

3.个贷发放金额。年内共发放个人住房贷款2.28万笔,个贷发放金额102.04亿元,目标完成率156.98%,

4.个贷逾期率。年内个贷逾期率(代偿前)实际为0.02%,目标完成率100%。

5.增值收益率。年内实现增值收益5.79亿元,增值收益率达1.59%,目标完成率106%。

6.非“体制内”人员缴存比例。非“体制内”人员缴存比例达82%,目标完成率273%。

7.满意度。缴存单位满意度为4.64,缴存个人满意度为4.73。

## 五、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联合市政府发布了《关于做好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待遇调整的通知》，规范社区专职工作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出台了《长沙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办法》，严格落实“控高保低”，对全市银行业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进行了规范调整。出台了《长沙住房公积金行政执法管理办法》，确定公积金中心为行政执法主体，明确行政执法范围、措施、行政执法程序及监督管理责任。评价人员对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抽查，收集和查阅了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8 年工作要点、工作总结、工作档案资料，并询问了相关工作人员，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基本按照工作要点、各项制度的要求开展了工作。

## 六、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以促进“住有所居”为目标，稳步推进制度扩面，支持职工合理住房消费，梳理规范业务流程，创新管理服务机制，提高风险防控水平，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绩效，主要表现如下：

### （一）经济效益

**1.经济指标超额完成。**2018 年，新增开户单位 3964 家，新增开户职工 24.57 万人，完成归集 122.56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8.41%、21.94%、17.36%。提取住房公积金 70.28 亿元，同比增长 28.41%。

发放个人住房贷款 2.28 万笔，个贷金额 102.04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1.22%、26.52%。

**2.增值收益稳中有升。**2018 年，完成业务收入 11.97 亿元，实现增值收益 5.79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7.93%、18.40%。资金使用率、运用率分别为 99.26%、96.52%。计提廉租住房保障补充资金 3.81 亿元，比上年增长 0.29 亿，累计提取 23.03 亿元，有力支持了全市保障性住房建设。

## **(二) 社会效益**

**1.信息系统建设较完善。**一是通过推进“政务云”建设、提高信息安全级别、推进八大平台运用，升级管理手段。二是利用网上业务大厅、微信公众号、手机 app 等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推进业务网上办理。2018 年，个人和单位通过网上业务大厅在线办结 36.46 万笔，全国异地转移接续平台全年办结 8269 笔。问卷调查显示，有 81.42% 的人对综合服务平台办理业务体验效果选择很满意，认为提高了办事效率。

**2.服务对象满意度高。**2018 年，公积金中心开展了 11 次集中学习，邀请专家讲座，推动学习全覆盖；组织了 2 批次专题学习，每月还创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促进思想理论知识入脑入心。通过以上一系列培训方式，提高了职工综合能力。问卷调查显示，有 18.58% 的人对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工作感到满意，75.69% 的人感到非常满意。

**3.互动交流平台零距离。**积极参加“问政长沙”，通过 12329、

12345 热线、主任信箱、微信公众号等服务渠道，主动回应市民关切，及时解决诉求。2018 年，12329 热线共接听业务咨询、查询电话 211.5 万个，回复处理 12345 市民热线工单 636 件、12329 热线工单 337 件、回复网络问政信件 557 封。问卷调查显示，有 18.75% 的人认为服务渠道解决诉求及时，69.79% 的人感到非常及时。

## 七、存在的问题

### （一）绩效管理问题

1. 绩效目标意识不强。2018 年，市公积金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不明确，细化量化不够。

2. 部分目标设置偏低。2018 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分任务超倍完成。如新增归集开户单位目标超额完成 4 倍、新增开户职工目标超额完成 1.5 倍、个贷金额目标超额完成 0.6 倍。

### （二）项目管理问题

1. 预算执行不到位。2018 年，评价项目资金总指标 2295.05 万元，年底已确认支付金额 2010.88 万元，年末指标结余 284.17 万元，结转结余率 12.38%。其中：办公楼运行经费资金执行率仅 77.56%。

2. 提取制度执行有漏洞。根据《长沙住房公积金提取管理办法》（长金管发〔2017〕17 号）第六条“职工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不得提取住房公积金：（三）职工家庭购买、建造、翻新、大修第三套以上住房的，以及偿还上述住房贷款本息的”的规定。宁乡市管理部审核把关不严，提取人袁某某违规提取公积

金 25.5 万元。

**3.扣税执行口径不一致。**按照《个人所得税法》规定，增值收益贡献奖应并入个人工资薪金所得，按工资薪金所得标准征收个人所得税。但实际发放时，公积金中心及铁路分中心均未按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三）项目执行问题

**1.制度执行不到位。**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制定了《长沙住房公积金行政执法管理办法》，其中第九条规定“单位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或者不为单位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的，由公积金中心责令限期办理；逾期不办理的，应当按标准处罚。”据现场调查发现，公积金管理中心并未对此进行监督检查，且没有采取措施督促单位办理。

**2.业务办理及时性未达标。**根据公积金中心的工作目标，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办理公积金有关业务达到“最多跑一次”。问卷调查显示，开户、提取、转移业务选择一次办结的人数比率分别为 68.58%、68.58%、52.78%；贷款业务目标是两次办结，但仅 10.59%的人选择两次办结；开户、提取、转移、贷款审批业务选择及时办结的人数比率分别为 46.7%、22.22%、33.51%、24.48%。

**3.贷款额度偏低。**根据《关于进一步优化住房公积金贷款和提取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长金管委〔2018〕8号）文件，将个人贷款额度与缴存额挂钩，最高贷款额度为 60 万元，新政策出台后部分缴存对象可贷额度甚至比以前更低。根据现在房价

情况，问卷调查显示，有 68.18% 的人认为贷款额度低、申请麻烦、审批慢。

## 八、相关建议

**1.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无论是整体支出还是专项支出，无论属本级资金还是上级资金，年初都应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申报绩效目标，明确资金使用范围，量化、细化绩效指标，为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提供基础。

**2.科学合理设置目标。**项目单位设置绩效目标时要经过调查研究 and 科学论证，符合客观实际，制定合理可行、与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应匹配的目标。

**3.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根据年初制定的资金计划，做好项目安排，启动预算资金运行监控，把握资金支付和项目执行进度，保证 6 月资金支付率和项目执行率均达到 30%，9 月达到 50%，12 月达到 85%，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4.加大内部稽核力度。**应充分发挥内部稽核作用，杜绝违规提取行为发生；严格把关支付手续，审批费用报销原始凭证，对附件不规范、票据不齐全的一律不予支出；统一纳税口径，对于增值收益贡献奖等其他奖金收入，均应纳入个人薪金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

**5.加强制度贯彻力度。**根据《长沙住房公积金行政执法管理办法》，对单位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或不为单位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的，公积金中心应作出统计明细，责令限期办理；同时应加强对用人单位的政策宣传，督促用人

单位按规定开设公积金账户。

**6.加快业务办理速度。**公积金各管理部在客户资料都准备齐全的情况下，应及时予以办理，能一次办结的尽量一次办结，同时中心应优化信息系统，充分利用网上业务大厅、微信公众号、手机 app 等网络平台办理业务，提高办结及时率。

**7.组合增加贷款额度。**现场调查反映，在长沙房价不但上升的背景下，公积金贷款最高额度明显与房价不匹配，公积金缴存的主要群体和通过公积金贷款购房的群体明显分化，以支持中低收入群体住房需求为主要目的的住房公积金，难以满足低收入群体贷款需求。建议公积金中心会同政府、银行相关部门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适当调整贷款策略，如与金融机构组合贷款，增加贷款额度。

## 九、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综合上述绩效评价情况，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8 年重点项目在立项、资金分配、项目效益等方面情况较好，但在项目目标、预算执行、项目管理、资金使用等环节中存在问题，评价小组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综合评分 80.89 分，评价等级为“良”。

长沙市财政局

2019 年 7 月 31 日